

第 43 屆全國中正盃馬場馬術錦標賽(積分第 3 站) 競賽規程

- 一、依據：本會年度計畫及教育部體育署 110 年 00 月 00 日臺教體署競字第 11000000000 號函備查。
- 二、目的：推展馬術運動，提昇馬術水準。
- 三、名稱：第 43 屆全國中正盃馬場馬術錦標賽(積分第 3 站)。
- 四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。
- 五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。
- 六、承辦單位：先騰馬業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先騰馬業(台中市東勢區東坑路 951 號)。
- 八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10 月 01 日至 03 日(五、六、日)。
- 九、比賽項目：

【一】馬場馬術賽：B2、Preliminary、Youth、Senior I、Senior II、Prix St. Georges、Intermediate I。

- 十、選手及馬匹參賽資格：

【一】所有參賽選手年齡在 16 歲以下者，需由監護人簽具同意參賽之證明(附件一)，並與報名表一齊繳交。

【二】所有馬匹須於賽前辦理有效之馬匹護照，且報名馬匹需與馬匹護照上為同名同馬，並請於報名表上填寫護照馬名及號碼。

【三】參加 Senior II 以上須參與馬體檢查(出示馬匹護照以供查核)。

- 十一、報名：

【一】將報名表填妥後以 E-MAIL、傳真、Line 或親至中華民國馬術協會報名，其餘報名方式一概不予受理(逾期將不受理報名)。

E-MAIL：worktask012@gmail.com

傳真：02-2778-3740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 樓 808 室。

【二】為配合廄舍準備及管理，馬匹需入廄過夜者請於報名時一併申請，馬匹廄舍之分配由承辦單位安排；如取消入廄需於 09 月 27 日(一)前通知主辦單位，如於 09 月 28 日(二)後取消入廄，將扣除手續費 20%後退還餘額。

【三】截止：自即日起至 110 年 09 月 17 日(五)止。

【四】費用：

1、馬場馬術賽：第一匹次 2500 元；第二匹以上每匹 1500 元。

2、馬匹入廄費：固定馬廄：2000 元/日(過夜)；

臨時馬廄：1500 元/日（過夜）；

清潔費：1000/日（不過夜）。

馬匹入廄應配合承辦單位廄舍之安排及管理，費用由承辦馬場收取，請於入廄時繳交。

【五】逾期將不受理報名，如未參賽，所繳費用依附件二訂時程及退費方式辦理退款，詳情請參閱附件二報名與護照費用應於報名時一併繳交，填寫報名表所附之連結表單並附上繳費證明，始得視為完成報名手續，若費用未繳交完畢者，裁判可拒絕選手入場，積欠報名費之選手，本會將拒絕該選手參加其他賽會，並提報紀律委員會，依法追討。（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5r0xjq>）

【六】職業組近三年內曾獲得馬場馬術 Senior I 級以上前三名者，若報名一般組則成績不予排名（十八歲選手以下不在此限）。

十二、馬體檢查及技術會議：

【一】馬體檢查：110 年 10 月 01 日(五)上午 10:00 時，各受檢馬匹請攜帶馬匹護照於受檢時繳交，馬匹須配戴號碼牌。

【二】技術會議：110 年 10 月 01 日(五)上午 11:00 時。

十三、一般規定：依技術會議之各項決議執行之。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除技術會議另行規範外，以國內競賽制度為主並以國際馬協公佈之最新規則為參考依據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【一】於同一等級中，參賽者若同時報名多匹次，將取成績最佳之人馬組合進行排名計分。

【二】B2 級百分比 50%-54% 皆為優勝，55%(含)以上並列冠軍。

【三】獎狀：各等級優勝名次皆頒發獎狀。

【四】獎金：依本會獎金制度(不含 B2)。

【五】獎盃：各等級優勝前三名(不含 B2)。

【六】獎牌：B2 及 Preliminary 以上第四名以後之得獎選手。

十六、本比賽會長由本會理事長許安成先生擔任，大會工作人員編組依任務需要遴選之。

十七、比賽裁判：裁判長、裁判員由本會裁判組長委派擔任。

十八、獸醫代表：聘請黃琮祥醫師擔任。

十九、申訴委員：主任委員由本會榮譽理事長許安進先生擔任。

二十、抗議與申訴：領隊得向裁判長提出抗議，如不能獲得解決，得向申訴委員提出，並繳付保證金三千元（勝訴發還），但須成績公佈後一小時內以書面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；並以申訴委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
二十一、比賽當天參賽選手均由本會向保險公司統一投保。

- 二十二、為受理性騷擾申訴及調查案件，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：
申訴專線(含傳真)：02-8771-1508、傳真：02-2778-3740
投訴信箱：E-MAIL：ctea@ctea.org.tw。
- 二十三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應於比賽會場內配戴口罩及保持社交距離(在室內應保持 1.5 公尺、室外保持 1 公尺之距離)，頒獎儀式時亦須全程配戴口罩。
- 二十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項，馬協有權對現行規定做合理修訂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修正備查後公佈之。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未成年子女_____參加由中華民國馬術協會於110年10月01-03日舉辦之第43屆全國中正盃馬場馬術錦標賽(積分第3站)，本人已詳細閱讀過本活動之競賽規程，願督促子女於活動期間遵守相關規定及注意自身安全，對於子女於活動期間之言行，本人願負監護人之責任，並在活動期間，願保證遵守主辦單位於競賽規程中所規範之所有事項，亦充份了解本活動所需承受之風險，保證上述之未成年參加者身心健康，志願參加活動，如有違反規定事宜，願自行承擔一切後果。

活動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及家屬願意承擔活動期間所發生之個人意外風險責任，亦同意放棄對於非活動方所造成的傷害、死亡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損失提出任何形式的賠償索求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；本人亦同意主辦單位或主辦單位授權之單位有權將此項活動之影片、相片以及成績等相關事宜於對外播放、展出、販售並登錄於本活動之網站及刊物上。暨本人同意肖像與成績，供本單位用於活動相關之宣傳與播放上。

本人保證提供有效的身分資格供主辦單位核實本人與參賽者身分，本人亦同意上述內容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。

此致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

立書人(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)簽章：

日期：

報名時間及收退費方式

項目	報名截止日前	報名截止日隔天至 領隊會議結束前	領隊會議後
報名費	積分賽：2500	/	/
退費	全額退費	扣除行政作業等 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 (即退全額之 80%) (含馬體檢查未通過者)	不退費

賽 程 表

日 期	時 間	內 容
10/01 (五)	10:00	馬體檢查
	11:00	技術會議
	13:00	Prix St-Georges
	15:00	Intermediate I
	16:30	頒 獎
10/02 (六)	09:00	Senior I
	11:00	頒 獎
	13:00	Senior II
	16:30	頒 獎
	17:00	室內場
		B2
	19:00	頒 獎
10/03 (日)	09:00	Preliminary (上半場)
	13:00	Preliminary (下半場)
	14:00	Youth
	16:30	頒 獎

- ※ 本賽程表為暫定，實際賽程將於技術會議參考報名人數重新安排並公告。
- ※ 馬體檢查：受檢馬匹請攜帶馬匹護照於受檢時繳交，馬匹須配戴號碼牌。
- ※ 頒獎：請得獎選手著比賽服裝受獎。
- ※ 清潔：請自備清理工具，並於離廄前將馬廄清潔整復。